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研究提出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统筹协调县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组织研究、协调实施重点专项规划，衔接、平衡主要行业的规划；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报告。

（二）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提出促进县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建议；研究涉及经济安全及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政策措施和建议。

（三）负责汇总分析县财政、金融、产业、价格政策等方面的情况和执行效果，提出政策建议；发布重大价格信息，规范市场价格行为等。

（四）承担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县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县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组织制定区域经济协调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自治区、地区推进实施“一带一路”建设的日常组织协调工作；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和重大政策的实施；推进县城城镇化建设。

(五) 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的职责，研究提出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目标政策及措施，规划重大项目；衔接平衡需要中央财政、自治区财政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编制、下达县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和前期项目计划；负责县重大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协调；争取自治区财政预算内建设资金，引导社会投资方向；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查、审批项目初步设计；组织实施自治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工作；指导和协调县招投标工作；配合地区涉外(建设)项目国家安全事项审查工作。

(六) 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升级。组织落实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提出国民经济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审核上报、审批专项规划；研究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关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拟订并实施以工代赈规划和计划；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推动高技术产业化发展；规划、指导服务业的建设与发展。

(七) 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监测县外债结构优化状况；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审核上报、审批核准、备案国外贷款项目、外商直接投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和审查利用重大内外资项目；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八）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研究分析国内外市场供求状况。

（九）负责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参与拟订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协调县社会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促进就业、消费、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

（十）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全县社会节能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县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规划和政策；协调生态建设、环保产业和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等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对粮食的宏观调控、粮食流通、粮油储备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县粮油流通、储备计划，组织实施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指导粮食企业的各项工作运行；负责粮油总量平衡调控，管理国家和地方粮油储备，指导粮油收购和市场销售。

（十二）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编制数 16 人，实有人数 38 人，其中：在职 16 人，增加 2 人；退休 22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638.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27
一般公共预算	638.1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6.12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638.10	支出总计	638.10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27	384.27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4.27	384.27						
201	04	01	行政运行	238.40	238.4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45.87	145.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	52.2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26	52.2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0	18.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6	33.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0	3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4	27.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6	3.5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6.12	146.12						
214	03		民用航空运输	146.12	146.12						
214	03	04	机场建设	146.12	14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5	24.4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5	24.4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45	24.45						
			合计	638.10	638.1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27	238.40	145.87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4.27	238.40	145.87
201	04	01	行政运行	238.40	238.4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45.87		145.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	52.2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26	52.2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0	18.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6	33.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0	3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4	27.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6	3.5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6.12		146.12
214	03		民用航空运输	146.12		146.12
214	03	04	机场建设	146.12		14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5	24.4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5	24.4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45	24.45	
			合计	638.10	346.11	291.9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638.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27	384.27		
一般公共预算	638.1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	52.2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6.12	146.12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5	24.4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638.10	支出总计	638.10	638.1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27	238.40	145.87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4.27	238.40	145.87
201	04	01	行政运行	238.40	238.4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45.87		145.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	52.2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26	52.2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0	18.7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3.56	33.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0	3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4	27.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6	3.5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6.12		146.12
214	03		民用航空运输	146.12		146.12
214	03	04	机场建设	146.12		14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5	24.4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5	24.4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45	24.45	
			合计	638.10	346.11	291.9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96	317.96	
301	01	基本工资	72.08	72.08	
301	02	津贴补贴	140.44	140.44	
301	03	奖金	6.01	6.01	
301	07	绩效工资	8.77	8.7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56	33.5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44	27.4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6	3.5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	1.6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4.45	24.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4		7.64
302	01	办公费	3.05		3.05
302	05	水费	0.25		0.25
302	06	电费	1.10		1.10
302	07	邮电费	0.40		0.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4		2.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1	20.51	
303	02	退休费	18.70	18.70	
303	05	生活补助	1.76	1.76	
303	09	奖励金	0.05	0.05	
		合计	346.11	338.47	7.6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87		97.84						48.03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5.87		97.84						48.03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关于加快拨付喀什地区及十二县市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编制费用的通知	65.00		65.0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叶城县应急成品粮(食用油)代储费(县级专项)	48.03								48.03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21年第一批自治区预算内投资预算[前期费]-通用机场前期费	32.84		32.8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6.12					146.12					
214	03		民用航空运输		146.12					146.12					
214	03	04	机场建设	发改委通用机场建设项目前期费	146.12					146.12					
				合计	291.99		97.84			146.12			48.03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84		2.84		2.84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38.1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638.1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2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0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46.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45 万元。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收入预算 638.1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38.10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0.46 万元，下降 0.0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粮食安全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 638.1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6.11 万元，占 54.24%，比上年预算增加

56.55 万元，增长 19.5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在职人员 2 人，2022 年工资标准调增，人员工资福利增加，在职人员工资晋升、调资产生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291.99 万元，占 45.76%，比上年预算减少 57.01 万元，下降 16.3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粮食安全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8.1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8.1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27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31.0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交通运输支出 146.1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4.4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38.1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6.1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6.55 万元，增长 19.53%。主要原因是：2022 年新增在职人员 2 人，2022 年工资标准调增，人员工资福利增加，在职人员工资晋升、调资产生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291.9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57.01 万元，下降 16.34%。主要原因是：2022 年粮食安全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84.27 万元，占 60.22%。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2.26 万元，占 8.19%。
- 3、卫生健康支出（类）31.00 万元，占 4.86%。
- 4、交通运输支出（类）146.12 万元，占 22.90%。
- 5、住房保障支出（类）24.45 万元，占 3.83%。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38.4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8.21 万元，增长 8.27%，主要原因是：2022 年新增在职人员 2 人，2022 年工资标准调增，人员工资福利增加，在职人员工资晋升、调资产生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45.8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45.8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新增加了应急成品代储费 145.87 万元，2022 年

预算数相应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年预算数为18.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8.7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退休人员相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年退休人员经费使用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单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33.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28万元，增长23.02%，主要原因是：2022年工资标准调增，新增在职人员2人，社保基数增加，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2022年预算数相应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27.4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4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2022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使用行政单位医疗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3.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5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

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公务员医疗保障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年公务员医疗保障使用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7、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机场建设(项):2022年预算数为146.1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6.1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安排了发改委通用机场设备项目,前期费146.12万元,2022年预算数相应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24.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61万元,增长23.24%,主要原因是:2022年工资标准调增,新增在职人员2人,住房基数增加,缴纳住房缴费支出增加,2022年预算数相应增加。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发展与改革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2.2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2年合并至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核算,预算数相应减少。

10、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2022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50.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1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99.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6.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8.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7.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喀什地区及十二县市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 年）编制费用

设立政策依据：叶财行【2022】24 号-关于加快拨付喀什地区及十二县市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 年）编制费用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 年）编制费前期费 35 万元，鉴证咨询服务编制费 3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2022年12月

(二) 项目名称：叶城县应急成品粮（食用油）代储费（县级专项）

设立政策依据：喀地财建【2021】138号-《关于拨付叶城县应急成品粮（食用油）代储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8.0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48.03万元用于叶城县应急成品粮（粮油代储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2022年12月

(三) 项目名称：2021年第一批自治区预算内投资预算[前期费]-通用机场前期费

设立政策依据：喀地财建【2021】53号-《关于拨付2021年第一批自治区预算内投资预算[前期费]-通用机场前期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2.8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叶城县通用机场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费32.8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2022年12月

(四) 项目名称：发改委通用机场建设项目前期费

设立政策依据：喀地财建【2021】86号-《关于拨付发改委通用机场建设项目前期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46.1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叶城县通用机场项目初步设计费用146.1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2022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8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相较于 2021 年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公务接待费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0 万元，增长 4.0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在职人员 2 人，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2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49.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49.74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5.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

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291.99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1

(2022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编制费用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	其中：财政拨款	6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总资金65万元，用于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编制费前期费35万元，鉴证咨询服务编制费30万元，有效促进国民经济发展，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带动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编制费（个）		=1		
		鉴证咨询服务编制费数量（个）		=5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成本指标	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编制费成本（万元）		≤35	
每个鉴证咨询服务编制费成本（万元）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带动产业发展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保障年限（年）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叶城县应急成品粮（食用油）代储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03	其中：财政拨款	48.03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资金 48.03 万元，用于发放叶城县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的实施保证全县的粮食供应和平衡市场，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带动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产油大县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结束时间		2022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每个产油大县奖励资金（万元）		=48.0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带动产业发展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保障年限（年）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3

(2022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1年第一批自治区预算内投资预算[前期费]-通用机场前期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2.84	其中:财政拨款	32.84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2021年第一批自治区预算内投资预算(前期费)-通用机场前期费项目资金32.84万元,用于为叶城县通用机场可行性研究报告聘请组织专家进行评估,评估费32.84万元,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叶城县通用机场可行性研究报告真实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评估报告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出具报告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结束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费成本(万元)		≤32.84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可行性研究报告有效性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保障年限(年)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4

(2022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发改委通用机场建设项目前期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6.12	其中:财政拨款	146.1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资金146.12万元,用于支持叶城通用机场项目前期费用,按照通用机场建设程序规定,在完可成研阶段相关工作后,履行通用机场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纸报批手续,该项目的实施,加快通用机场初步设计和实工图纸的报批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场项目实施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审批报告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结束时间		2022年12月		
	成本指标	机场项目前期费用成本(万元)		=14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机场前期费资料审批进度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保障年限(年)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县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3月20日